

2023 年
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部门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规划和计划。提出经济社会发展、重大结构优化、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的目标、任务以及相关政策并督导推进。

（二）统筹提出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态势趋势，提出政策建议。推动全区国民经济发展与社会发展的政策衔接。研究分析经济运行、社会发展中的重要问题并提出相关建议，协调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

（三）推动社会各领域事业协调发展，综合分析社会领域发展趋势和重大问题，提出社会发展的政策建议。协调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牵头推进全区社会民生领域重大项目建设。牵头推进全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四）协调推进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组织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五）统筹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区域发展重大问题。落实参与“一带一路”建设。组织并推动实施新型城镇化规划。统筹协调区域经济合作相关工作。

（六）负责全区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牵头编制和推动实施区政府年度投资计

划，监测分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状况。负责区级权限有关建设项目的审批、核准和备案。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拟订并推动落实鼓励投资的政策措施。负责区重点建设项目的综合管理，编制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并协调实施。负责重大项目的评估督导工作。

（七）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决策。协调实施重大产业工程。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服务业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推进实施高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配合落实创新创业工作。

（八）负责电力能源管理，配合开展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和电力运行安全监管。实施全区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能源发展。负责全社会节能管理工作，实施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的综合协调，负责全区公共机构节能管理，组织实施节能监察。

（九）拟订粮食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政策性粮食和重要应急物资储备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我区政策性粮食储备企业和物资储备安全生产工作。推进落实粮食安全政府责任制和相关考核工作。

（十）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区价格政策，提出价格调控和市场物价稳定政策建议。制定和调整区级定价范围内的商品、服务价格或收费标准并实施。

（十一）组织编制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组织实施国民

经济动员有关工作。负责统筹全区军民融合有关工作。统筹全区海防工作。

（十二）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内设 6 个股室，分别是办公室、规划和区域发展室（湾区建设室）、经济和产业发展室、信用和营商环境室、投资和重点项目督导室、资源和社会事业室（国民经济动员办公室）。发改局为行政单位，行政编制 14 人，编内实有人数 13 人，离退休人员 32 人。

三、部门预算构成

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单位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市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本部门下属单位具体包括：珠海市香洲区储备粮管理中心、珠海市香洲区促进中心，均已在主管部门（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公开专栏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794.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3.95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3.87
		九、卫生健康支出	322.1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454.99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794.95	本年支出合计	3794.95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794.95	支出总计	3794.95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2454.99	2454.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2454.99	2454.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794.95	1009.66	2785.29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3.95	638.65	35.3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673.95	638.65	35.30	0.00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442.15	442.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4.80	196.50	8.30	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7.00	0.00	27.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3.87	343.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3.87	343.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1.16	291.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14	35.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57	17.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2.14	27.14	295.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04	公共卫生	295.00	0.00	295.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 理	295.00	0.00	295.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14	27.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21	14.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93	12.93	0.00	0.00	0.00	0.0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454.99	0.00	2454.99	0.00	0.00	0.00	0.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2454.99	0.00	2454.99	0.00	0.00	0.00	0.00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2454.99	0.00	2454.99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794.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3.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3.87
		九、卫生健康支出	322.1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454.99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794.95	本年支出合计	3794.95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794.95	支出总计	3794.95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3794.95	1009.66	2785.29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3.95	638.65	35.30
[20104]发展与改革事务	673.95	638.65	35.30
[2010401]行政运行	442.15	442.15	0.00
[20104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4.80	196.50	8.30
[2010499]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7.00	0.00	27.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3.87	343.87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3.87	343.87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91.16	291.16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14	35.14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57	17.57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22.14	27.14	295.00
[21004]公共卫生	295.00	0.00	295.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95.00	0.00	295.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14	27.14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4.21	14.21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2.93	12.93	0.00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454.99	0.00	2454.99
[22201]粮油物资事务	2454.99	0.00	2454.99
[2220115]粮食风险基金	2454.99	0.00	2454.99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009.66
[301]工资福利支出	484.44
[30101]基本工资	53.79
[30102]津贴补贴	267.59
[30103]奖金	35.7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14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7.57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87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93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5
[30113]住房公积金	47.4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37.46
[30201]办公费	22.88
[30226]劳务费	196.5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8]工会经费	2.77
[30229]福利费	2.31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9.59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7.76
[30302]退休费	287.76

注： 无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6.78	36.78	0.00	0.00
“三公”经费	2.00	2.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00	2.00	0.00	0.00

注： 无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785.2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5.29
[30217]公务接待费	2.00
[30226]劳务费	323.8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59.49

注： 无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的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1009.66	1009.66	1009.66	0.00	0.00	0.00	0.00
珠海市的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	1009.66	1009.66	1009.66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484.44	484.44	484.44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7.46	237.46	237.4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7.76	287.76	287.76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2785.29	2785.29	2785.29	0.00	0.00	0.00	0.00	
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	2785.29	2785.29	2785.29	0.00	0.00	0.00	0.00	
粮食风险基金	2454.99	2454.99	2454.99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关于核定各区粮食风险基金规模的通知》（珠财【2017】31号）文件要求。 2、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地方粮食储备工作的通知》（粤府函【2015】91号）和《关于核定各地区以上市（区）粮食风险基金规模的通知》（粤财工【2017】15号），为确实我市粮食储备任务得到更好地落实。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档案整理费	1.80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香洲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能源领域安全生产工作经费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一般管理事务经费	4.50	4.50	4.50	0.00	0.00	0.00	0.00	
节能降耗专项经费	9.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香洲区防疫综合平台建设及信息化建设工作经费—疫情	295.00	295.00	29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区财政局文件（珠香财函（2022）452 号），同意“香洲区防疫综合平台建设专项工作经费” 剩余未支付金额列入 2023 年部门预算解决。按照合同约定，2023 年拟申报部门预算金额 295 万元用于项目推进和其他信息化建设。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3,794.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94.41 万元，增长 2.6%，主要原因是增加香洲区防疫综合平台建设及信息化建设工作经费；支出预算 3,794.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94.41 万元，增长 2.6%，主要原因是增加香洲区防疫综合平台建设及信息化建设工作经费。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2 万元，比上年增加 0.4 万元，增长 25.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控开支，维护日常工作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与上一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2 万元，比上年增加 0.4 万元，增长 25.0%，主要原因是因工作任务增加，公务接待同步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3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36.7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7 万元，增长 6.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导致办公费、福利费等费用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15.0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5.0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0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10.0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376.92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300.00 平方米，车辆 2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5.00 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 万元)	绩效目标
粮食风险基金	2454.99	1、根据《关于核定各区粮食风险基金规模的通知》(珠财【2017】31 号) 文件要求。 2、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地方粮食储备工作的通知》(粤府函【2015】91 号) 和《关于核定各地区以上市(区) 粮食风险基金规模的通知》(粤财

		工【2017】15 号), 为确实 我市粮食储备任务得到更好 地落实。
香洲区防疫综合平台建设及信息化建设 工作经费—疫情	295.00	根据区财政局文件(珠香财 函(2022)452 号), 同意“香 洲区防疫综合平台建设专项 工作经费” 剩余未支付金额 列入 2023 年部门预算解决。 按照合同约定, 2023 年拟申 报部门预算金额 295 万元用 于项目推进和其他信息化建 设。

注: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 费用、维修(护) 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 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 费用。